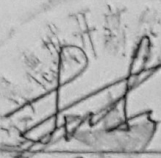




国内最大的光伏电站监理单位
国家行业标准《光伏发电工程建设监理规范》编写单位

监理服务费付款申请表

编号: SGTP2017199-TC-01

项目名称	郟城县红花镇 80MW 山地光伏发电项目 一期工程		申请时间	2018 年 01 月 12 日
委托单位名称	郟城县奥德城开新能源有限公司		合同编号	ADCK-XNY-TC20171130
申请单位名称 (盖章有效)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	付款类别	
开户行名称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市延陵路支行		☒ 首期款 ☐ 进度款 ☐ 尾款 ☐ 质保金 ☐ 延期款 ☐ 其他	
开户行账号	3200 1628 5360 5251 5030			
付款依据	根据《郟城县红花镇 80MW 山地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》，第三部分专用条件 第十一条： 预付款，在合同签订并生效后 28 日内，委托人按合同总金额的 30% 支付预付款，即人民币（大写）伍万壹仟玖佰元整(¥51900.00 元)。			
合同总价	人民币（大写）壹拾柒万叁仟元整		¥173000.00 (元)	
累计支付	人民币（大写）零元整		¥0.00 (元)	
本次申请	人民币（大写）伍万壹仟玖佰元整		¥51900.00 (元)	
完成情况	《郟城县红花镇 80MW 山地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ADCK-XNY-TC20171130），监理合同已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签订，监理人员已于 2017 年 11 月 18 日进场工作。			
备注	无			
委托方意见	项目负责人:  (签字并盖项目章) 日期: 2018 年 1 月 12 日			